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僅就歐盟招股書條例而言，本公告是一份廣告，而非招股說明書。除非基於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批准後本公司(定義見下文)就發行GDR並上市刊發的招股說明書所載資料，否則投資者不得認購或購買本公告所述任何證券。招股說明書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pic.com.cn/gdr/gdrggen/>。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澳大利亞、加拿大、日本、南非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無意提呈任何有關要約或邀請。證券在未經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獲豁免登記的情況下不得於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告所述的證券並未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澳大利亞、加拿大、日本、南非或任何根據有關法例或規例不得將其發佈、刊發或分發的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分發。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01)

關於發行全球存託憑證並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
價格區間確定及招股說明書
獲得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批准並刊發的公告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13.10B條，作出此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4日的關於建議發行GDR並上市以及相關事務的公告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函、日期為2019年11月8日的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公告、日期為2020年5月8日的關於發行GDR並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獲得中國銀保監會監管意見函的公告、日期為2020年6月3日的關於發行全球存託憑證並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獲得中國證監會批覆的公告及日期為2020年6月11日的關於發行全球存託憑證並在倫敦證券交易所披露上市意向函的公告。

本公司正在申請發行全球存託憑證(「**GDR**」)並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本次發行上市**」或「**本次發行**」)。

本次發行的招股說明書(「**GDR招股說明書**」)於2020年6月12日(倫敦時間)獲得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批准。本公司已根據本次發行上市的時間安排刊發GDR招股說明書，英文全文可在本公司網站的以下網址查閱：

<http://www.cpic.com.cn/gdr/gdrggen/>

本次發行的GDR的價格區間初步確定為每份GDR17.60美元至19.00美元，每份GDR代表5股本公司的A股。本次發行的GDR的發售期為2020年6月12日(倫敦時間)至2020年6月16日(倫敦時間)。本公司預計本次發行的GDR的最終數量和發售價格將根據簿記建檔過程中的訂單情況約於2020年6月16日(倫敦時間)確定。假設本次擬發行的GDR數量達到上限且超額配售權悉數行使，按照初步確定的價格區間測算，本公司預計本次發行的募集資金總額為19.916億美元至21.501億美元。本次發行的募集資金總額將根據本次發行的GDR的最終數量和發售價格確定。

鑒於本次發行的GDR的認購對象限於符合中國境內外相關監管規則的合格投資者，因此，本公告及涉及GDR招股說明書的相關披露僅為其他投資者及時了解本次發行的相關信息而做出，不構成亦不得被視為是對任何投資者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發行證券的要約或要約邀請。

本公司將根據本次發行上市的進展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孔慶偉
董事長

香港，2020年6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孔慶偉先生和傅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他竽先生、吳俊豪先生、周東輝先生、黃迪南先生和路巧玲女士；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曉丹女士、陳繼忠先生、林婷懿女士、胡家驃先生和姜旭平先生。

* 註：傅帆先生、周東輝先生、路巧玲女士、劉曉丹女士和胡家驃先生的任職資格尚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